

证券代码：833565

证券简称：方元企业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党信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165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积极有效的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现编制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监督职责，依照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严格履行监督职责，现编制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勤信审字【2025】第 1248 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方元企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履行职责，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，客观、公正、严谨地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的公告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2025-017) 及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2025-0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的公告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2025-01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的公告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(2025-02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61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陕西宽泽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哲、井宇洋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

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方元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